

##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8月13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3608室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0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没有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

案》;

鉴于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已不能满足公司业务的需要, 公司拟追加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预计金额由人民币6,000万元追加至人民币12,000万元), 预计2010年度向龙腾光电有限公司采购液晶薄膜显示面板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等值人民币12,000万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 表决票 3 票,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8月13日